

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0年8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2日以书面、电话等方式发出。会议由董事长沈建华先生主持。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，实际参会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。

（二）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1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8月18日